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565—92

## 肥料采样报告格式

Layouts for fertilizer sampling report

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5306—1983《肥料——采样报告格式》。

### 1 主题内容和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肥料采样报告的内容和格式。

本标准适用于肥料产品贸易中受货方采样时使用,也适用于法定质量检验机构对产品的质量监督和抽检时使用<sup>1)</sup>。

注:对所采取每个肥料样品,应有相应的采样报告;如果将样品分成若干份,每份应附有相应的副本。

### 2 基本部分<sup>2)</sup>

下列各项为采样报告所必须具备的内容:

- 2.1 产品名称和采样目的。
- 2.2 采样人姓名、所属单位或部门。
- 2.3 采样地点(或单位)、日期、天气,以及采样产品的贮存情况等。
- 2.4 产品商标、优等品和认证等标志,以及所标明的养分含量或组成情况。
- 2.5 如为袋装肥料,注明包装袋的性质和封装方法。
- 2.6 每袋袋装肥料的净重。
- 2.7 受检批量的全部批样或交付数,并尽可能注明生产和交付等日期。
- 2.8 采取的肥料数量(以质量或包装件数计)以及和总数量的关系。
- 2.9 采用的采样方法和采取的份样数目。
- 2.10 样品容器和样品容器的密封方法。
- 2.11 采样人对样品所做的识别记号或编号。
- 2.12 采样期间所做的各种观测记录和对肥料状况的评价。
- 2.13 交易中有关各方的姓名(或名称)和地址。
- 2.14 最终样品的送交地点或检验单位。
- 2.15 生产单位(或货主)、采样人或采样报告内容提供人的签名。

### 3 附加部分

按照肥料产品标准或合同要求,或者是当采样人认为需要或受买方委托时,可以另加“基本部分”中未规定的其他内容。

采用说明:

1) ISO 5306 规定适用于交付肥料产品时使用,本标准根据我国具体情况,修改为适用于肥料产品贸易中受货方采样时使用,也适用于法定质量检验机构对产品的质量监督和抽检时使用。

2) 本标准根据我国采样的传统习惯,增加 ISO 5306 中未列入的采样目的和每袋袋装肥料净重。

附录 A  
肥料采样报告(示例)  
(参考件)

产品名称: \_\_\_\_\_

采样目的: \_\_\_\_\_

采样参加人、地址(或单位)、日期和天气:

采样人姓名、地址(或单位):

\_\_\_\_\_  
采样地址(或单位)和日期:

\_\_\_\_\_  
货主姓名(或单位名称)和地址:

\_\_\_\_\_  
采样时在场的货主(或单位)代表姓名和地址(或单位):

\_\_\_\_\_  
天气情况:

书面文本检查

供采样的肥料应具有文本:

- 交货单据
- 装货清单(或发票)
- 其他规定文本 \_\_\_\_\_
- 没有文本(由货主或其代理人提供说明)

对肥料的书面规定:

产品说明书的规定:

\_\_\_\_\_  
商标、优等品和认证标志:

\_\_\_\_\_  
生产单位、卖方或进口国别和产地:

\_\_\_\_\_  
是否符合本产品标准(或合同)规定:

符合       不符合

\_\_\_\_\_  
标准或合同号是

采样肥料等同于下列贮存或装运的肥料:

仓库名 \_\_\_\_\_

货车 No. \_\_\_\_\_

卡车 No. \_\_\_\_\_

槽车 No. \_\_\_\_\_

容器 No. \_\_\_\_\_

船名 \_\_\_\_\_

其他 \_\_\_\_\_

产品数量: \_\_\_\_\_  
 产品批号: \_\_\_\_\_  
 生产日期: \_\_\_\_\_  
 发货日期: \_\_\_\_\_  
 交付日期: \_\_\_\_\_  
 进口日期: \_\_\_\_\_  
 卸毕日期: \_\_\_\_\_  
 规定的养分含量(或标准的产品等级): \_\_\_\_\_

注: 如为复混肥料, 注明基础肥料名称。

**采样肥料和文本规定肥料等同性的核查**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以证实的 | } 根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包装袋标记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能的   |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包装日期 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可能的  |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货车、卡车、槽车、容器等的原封口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法核查  |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        |

**肥料的外观检查**

形态: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固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液体  |
| 颜色 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| 颜色 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结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溶液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粒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悬浮液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粉状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包装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散装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贮存地点:

- 生产单位
- 农资公司(或供销合作社) \_\_\_\_\_
- 其他 \_\_\_\_\_
- 在从 \_\_\_\_\_ 到 \_\_\_\_\_ 的装卸期间
- 贮存中
- 松散堆放
- 袋装堆垛
- 和其他货物明显分隔开
- 和其他货物未明显分隔开
- 在货车中
- 在卡车中
- 在槽车中
- 在容器中
- 在船中
- 其他 \_\_\_\_\_

所抽批样的完整性:

- 完整的  
 不完整的  
 包括\_\_\_\_\_ (指全部、批样百分数或袋数)
- 根据检查  
 根据观测  
 根据货主(单位)或其代表提供的资料

所抽批样的一致性是:

- 可能的  
 不可能的

因为:

肥料颜色是:  均匀的  不均匀的

肥料粒度分布是:  均匀的  不均匀的

包装袋是:  一样的  不一样的

包装材料是:  纸  塑料\_\_\_\_\_

其他\_\_\_\_\_

包装袋封口是:  一致的  不一致的

封口形式是:  阀封  缝合

热合

包装袋标记是:  一样的  不一样的

肥料是否变质或受损:

未见受损

已变质或受损,原因是:

受潮

受热

被外界物质污染

包装袋破损

由包装所污染

与邻近批样相混

分凝

硬化

其他\_\_\_\_\_

该批样的变质部分为:

(指总批样的百分数、全部或袋数)

变质部分是:

分开采样的

未分开采样

每袋袋装肥料的净重(称量 20 袋后,扣除包装袋质量,取平均值)\_\_\_\_\_ kg

### 采样

采样部位:

从皮带运输机上

在皮带运输机的落口或转移处

从斗式提升机中

在仓库中

在货车上

在卡车上

在槽车中

- 在容器中
- 在船上
- 其他\_\_\_\_\_

采样方法:

- 从运行肥料中采样       从静置肥料中采样

采用机械方法,用

- 自动采样器采样
- 旋转采样器插入袋中采样
- 其他\_\_\_\_\_

采用人工方法,用:

- 采样签插入袋中采样
- 其他\_\_\_\_\_

采取的份样数为:\_\_\_\_\_

总样品量(份样之和)约为:

\_\_\_\_\_ kg, \_\_\_\_\_ L

**总样品的缩分和最终样品的制取**

总样品的缩分和最终样品的制取是采用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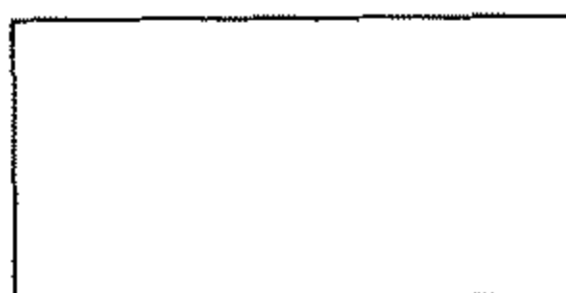
- 旋转缩分器
- 格槽缩分器
- 锥形四分法

制得的最终样品数为:\_\_\_\_\_,每份约:\_\_\_\_\_ kg

\_\_\_\_\_ L。

样品容器和样品容器的密封方法:

最终样品所用的样品标签和封条实样为:



最终样品的送交地点(或检验单位):

按照肥料产品标准(或合同)补充的附加内容

其他观测结果和评论

生产单位(或货主):\_\_\_\_\_ (签名盖章)

采样人单位和采样人:\_\_\_\_\_ (签名盖章)

**附加说明：**

本标准由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化学工业部上海化工研究院归口。

本标准由化学工业部上海化工研究院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殷永康。